



河上易註上經

羅山黎世序學

謙

三三

艮下
坤上

序卦。有大者不可以盈。故受之以謙。雜卦。謙輕而豫怠也。○人有盛德大業。皆當謙以居之。不可盈滿。故繫辭九卦。謙爲德之柄。然謙雖美。其病又在過于自輕。故以謙尊而光。卑而不可踰爲善。故曰謙輕爲卦。坤上艮下。地中有山。以山之高而居地之下。謙之象也。以崇高之德而卑以下人。謙之義也。

謙亨君子有終

說苑引作君子有終吉

謙者以高居卑之辭。以艮山之高而居坤體之下。謙之象也。謙以下人。自有亨通之道。變成坎離。故亨。下卦變坎爲君子。後往居上成卦之終。故曰君子有終。

〔集〕鄭氏康成曰。嘉會之禮。以謙爲主。惟艮之堅固。坤之厚順。乃能終之。○本義。有終。謂先屈而後伸也。○光山胡氏曰。終是送得到底之義。

彖曰。謙亨。天道下濟而光明。地道卑而上行。

程使濟當爲際

此明謙之所以亨也。濟與際同。上坤體作乾。乾爲天。故曰天道。上卦變離。下卦變坎。日月相應。故曰天道下濟而光明。下卦爲地道。變坎而升在上卦。是地道卑而上行也。天尊而下濟。謙也。光明則亨矣。地卑謙也。上行則亨矣。卦止一剛。而傳不言剛。謙无用于剛也。

天道虧盈而益謙。地道變盈而流謙。鬼神害盈而福謙。人道惡盈而好謙。謙尊而光。卑而不可踰。君子之終也。

日中則昃。月盈則虧。寒極變暑。暑極變寒。天道虧盈而益謙也。水滿必溢。虛則能容。地道變盈而流謙也。鬼神

者造化之靈也。福善禍淫。滿招損謙。受益。鬼神害盈而福謙也。禹湯罪己。其與也勃焉。桀紂罪人。其亡也忽焉。人道惡盈而好謙也。處尊位而能謙。如舜之舍己從人。人皆樂告之以善。其道愈光顯也。處卑位而能謙。恭順守禮。人不能踰越其上也。君子存誠之道。自始至終。執守不離乎謙。故曰謙德之柄也。此君子之所以有終也。乾爲盈。交坤而變成坎離。天道虧盈益謙之象。坎水居上爲盈。降入離中。地道變盈流謙之象。坎爲鬼神。又爲福慶。坎中之陽降入離中。坎變坤爲害。故曰鬼神害盈而福謙。坎爲人。坎入離中。離變乾爲好。坎變坤爲惡。故曰人道惡盈而好謙。坎月居上爲尊而光。坎水在下爲卑而不可踰。艮山可踰而坎水不可踰。總言下體艮當變坎。往居上卦。爲君子之終。

象曰。地中有山。謙。君子以裒多益寡。稱物平施。

鄭荀董蜀本裒作掇

取也。字書引易掇多益寡。張揖云掇減也。○稱去聲。

以山之高而蘊于地之卑。謙之象也。君子觀謙之象而行謙。仍裁爲三陰三陽。由乾坤以變坎離。哀多之有餘。以益寡之不足。使稱物之宜而平其施。此虧盈益謙。變盈流謙之意。稱物平施。則謙不違則。又何至于謙輕乎。
[集說]朱子語類問哀多益寡。是損高就低。使恰恰好。不是一向低去。曰大抵人多見得在己者高。在人者卑。謙則抑己之高而舉以下人。便是平也。

初六。謙謙君子。用涉大川。吉。

象曰。謙謙君子。卑以自牧也。

卦名爲謙。而初又居下。謙而又謙之象。故曰謙謙。下體變坎。故曰君子。坎爲大川。坎終入離。而成乾德。用謙以涉大川。故曰用涉大川。成德故吉。象曰謙謙君子。卑以自牧也。牧者養也。言卑以自養謙德也。凡遇險難。必得衆心。而後能有濟。非自處至謙。亦不能得衆心。惟初慮以下人。衆心所歸。用此道以濟大川。吉之道也。禮貴自

卑而尊人。易貴智崇禮卑。崇效天。卑法地。其義皆具于此爻。

六二鳴謙貞吉。

象曰。鳴謙貞吉。中心得也。

下體變坎。互震爲鳴。與五相應。五終變離。離爲飛鳥。坎離有雌雄號求之意。故曰鳴謙貞吉者。三之陽下于二。二貞于其位而得吉也。象曰。鳴謙貞吉。中心得也。二位中。坎爲心。三陽中于二。故曰中心得也。二柔順居中。謙德積于中。謙聲達于外也。

九三勞謙君子有終吉。

象曰。勞謙君子。萬民服也。

三之陽下于二。下體變坎。坎爲勞卦。故曰勞謙。坎爲君子。往居上。成卦之終。故曰君子有終。德成位尊。故吉。

也。義備繫辭。三爲成卦之主。故爻辭全與卦辭同。而多一吉字。象曰。勞謙君子。萬民服也。坤衆爲萬民。卦終坤降居下。有萬民服從之象。

六四。无不利。撝謙。

撝鄭讀宣陸曰麾朱子作揮說文裂也

象曰。无不利。撝謙。不違則也。

時至四。下體坎已成。應進居上。故无不利。而坎猶執守謙德。以手撝抑以致敬。謙德之極盛者也。下本艮體。艮爲手。故曰撝。象曰无不利。撝謙。不違則也。坎爲則。言自下進上。本无不利。而猶撝抑其謙。蓋不違乎法則也。又謙須有則。是以謙尊而光。卑而不可踰。謙而失則。則所謂謙輕是也。

六五。不富以其鄰。利用侵伐。无不利。

象曰。利用侵伐。征不服也。

六五坤體。坤爲貧。故曰不富。以與乾爲鄰。坤作乾體而變離。離下坎上。坎爲弓矢。離爲甲冑戈兵。故曰利用侵伐。无鐘鼓曰侵。有鐘鼓曰伐。以坎交離。先歷三之互坎爲北方隱伏之位。故曰侵至二離明。爲南方陽明之位。故曰伐。无不利者。上下往來。无不通利也。象曰。利用侵伐。征不服也。以坤衆尙未服從也。三曰萬民服。要其終而言之也。五曰征不服。以坎離相當。有爭戰之象也。○謙之一字。自禹征有苗。而伯益發之。見謙之爲道。不獨守之于平時。尤當用之于師旅。已有謙德。而猶有不服。則以師旅加之。師旅而本之以謙。則爲不得已之師。天地鬼神其祐之。故无不利也。若无謙德而行師。則自滿而窮兵黷武。鮮有不敗者。

上六鳴謙。利用行師。征邑國。

陸德明作征國云。或增邑字。非。○鄭荀馬皆无邑字。

象曰。鳴謙。志未得也。可用行師。征邑國也。

國與得叶邑字。爲孔子所增。旣

釋其義。又以成句。在氏作國邑非。

鳴謙之義已釋在二。行師卽征伐。皆坎離交爭之象。坤爲衆。又爲邑國。上之象與五略同。惟五君位。象天子。所言皆天下之事。上尊位而非君位。故止征討其邑國。象曰鳴謙。志未得也。言坎志尙未得也。可用行師。征邑國也。言已有謙德。可以用之于師。以征討其邑國也。艮三爻皆言吉。成已也。坤三爻皆言利。治人也。德修于身曰吉。見之于行曰利。○謙爲美德。而雜卦曰謙輕而豫怠也。亦有不足之辭。戒輕也。蓋謙亦須當禮。所謂恭近于禮。遠恥辱也。謙雖義主卑遜。然立身而過于卑遜。則太自菲薄。玩世不恭。此撝謙之所以當有則也。爲國而過于卑遜。必至優柔不振。如唐之于藩鎮。尾大不掉。此五上兩爻。所以利用侵伐。行師也。周之東遷。王綱解紐。魯以相忍。政在大夫。豈不謙之過。乃謙而不振之過也。故必謙尊而光。卑而不可踰。乃爲君子之終。

豫

䷏ 坤下
震上

序卦。有大而能謙。小象。改受之以豫。雜卦。豫怠也。○豫者。樂豫也。陽氣始潛閉于地中。及其動而出地。奮發其

聲通暢樂豫。豫之象也。內順外動。下順上動。動而和順。豫之由也。人有大德。六以而能謙以居之。則必樂豫。故豫次謙。然樂豫之過。必至諸事懈怠。故豫之所戒者怠也。

豫利建侯行師

豫和樂也。陰陽相得則和。動靜當理則樂。爲卦雷出地上。陽氣發通。以順而動。故爲豫。坤爲衆。震爲行。下坤體作乾。乾爲君。震在外爲侯。四之陽進于五。上卦變坎。二動下卦變離。坎離有弓矢戈兵之象。故曰行師。侯不可以居君位。惟天子假以節鉞。使專征伐。有代天行化之象。故曰建侯行師也。

彖曰豫剛應而志行順以動豫

卦之所以名豫。以九四進居于五。剛而有六二柔中之應。坎之志得行。而二體又有順以動之象。是以爲豫。

豫順以動故天地如之而況建侯行師乎

豫之道以順而動。雖天地亦順而同之。而况建侯行師。有不張天討而順人心乎。

天地以順動。故日月不過。而四時不忒。聖人以順動。則刑罰清而民服。豫之時義大矣哉。

天地之道。惟以順動。故日月无過差。而四時不愆忒。聖人之道。亦以順動。故經正民興。刑罰清簡。而民服從。豫之變動之時。與順動之義。誠大矣哉。變成坎離乾坤。故言天地日月。坎爲刑罰。坤爲民。坎居上。坤下承之。故曰刑罰清而民服。

〔集說〕項氏安世曰。豫隨遯姤旅。皆若淺事而有深意。故曰時義大矣哉。欲人之思之也。坎睽蹇皆非美事。而聖人有時而用之。故曰時用大矣哉。欲人之別之也。頤大過解革。皆大事大變也。故曰時大矣哉。欲人之謹之也。○蔡氏清曰。時之一字。賁六十四卦皆有。不止豫等諸卦。有時則有義。有義則有用。各就所切而言。

象曰。雷出地奮。豫。先王以作樂崇德。殷薦之上帝。以配祖考。

雷出地上。陽氣發通。天地成聲之始。萬物豫樂。故其卦爲豫。先王因人豫樂之情。發而爲聲。而爲之作樂。以崇象其德。其盛至于薦享上帝。而配之以祖考。皆體豫之象也。震爲聲。互艮爲節。變坎爲律。管籥之象。下體變離爲缶。作樂象。坎爲德。進居上。崇德象。震爲上帝。互艮廟。配以祖考象。

〔集說〕鄭氏康成曰。奮。動也。雷動于地上。萬物乃豫也。人至樂。則手欲鼓之。足欲舞之。王者功成作樂。以文得之者。作籥舞。以武得之者。作萬舞。各充其德而爲制。祀天帝。以配祖考者。使與天同饗其功也。故孝經云。郊祀后稷。以配天。宗祀文王于明堂。以配上帝也。

初六。鳴豫。凶。

象曰。初六鳴豫。志窮凶也。

初與四應。初變亦成震。上下兩震。有兩鵠鳴而相應之象。故曰鳴豫。九四一陽爲卦之主。居大臣之位。下體當變離承坎。而初以陰柔小人。獨與四應。上下俱不中正。變震有聲。不勝其豫而鳴。凶之道也。象曰。初六鳴豫。志窮凶也。言坎志不中。窮極不通。故凶也。

六二介于石。不終日。貞吉。

釋文。介于音界。古文作
斡馬融作介。謂石聲也。

象曰。不終日。貞吉。以正中也。

他本皆作中正。惟俞本作正中。考義叶韻良是。

四爲豫主。二與四无應。自二至四。互艮爲山。二介于山下。故曰介于石。下卦當變離。離爲日。離未變成。故曰不終日。言二不溺于豫。介然自守。如山下之石。堅確不移。不待離日變成。貞于其位。必獲坎志而吉也。象曰。不終日。貞吉。以正中也。言坎體變成。五剛爲正。二柔爲中。五以正道中于二也。二得坎爲幾。故繫辭曰。見幾。○四爲

豫主初應之而鳴則凶。三盱之而悔。五乘之而疾。獨二柔中。不比不應。介然自恃。无所係戀。卒能得坎之吉。不耽于豫。正所以善處豫者也。義詳繫辭。

〔集說〕本義。豫雖主樂。然易以溺人。溺則反而憂矣。卦獨此爻中而得正。是上下皆溺于豫。而獨能以中正自守。其介如石也。其德安靜而堅確。故其思慮明審。不俟終日而見凡事之幾微也。大學曰。安而後能慮。慮而後能得意。正如此。

六三。盱豫悔。遲有悔。

盱子夏作紆京作汚姚作盱

象曰。盱豫有悔。位不當也。

盱。上視也。三變下卦成離。離爲目。目上視。故曰盱。上卦爲悔。上震當變坎。與離中正相合。乃坎未變成。而三盱視之。居下不貞。故有悔也。卦止九四一陽。爲卦之主。當大臣權勢之位。三近與之。比。故盱視九四。幸其權勢足。

憑而狎比以爲豫。俱不中正。故象曰位不當也。此爻又兼早豫之意。不專取豫樂也。

集說向秀曰。盱眙。小人喜悅優媚之貌也。○胡氏炳文曰。盱。豫與介石相反。遲與不終日相反。中正與不中正也。故也。

九四。由豫大有得。勿疑。朋盍簪。

由馬融作猶。猶豫疑也。○古簪作貸。一作戴。京蜀本

作摯。宗也。馬作臧。荀作宗。虞作哉。陸希聲作捷。李鼎祚曰。舊讀作攢。連聚于一也。程朱從王弼作簪。

象曰。由豫大有得。志大行也。

四一陽爲豫之主。羣陰所由以豫。故曰由豫。四當進五而變坎。坎爲得。進而居尊。故曰大有得。互坎爲疑。臣進君位。攝行天子之事。故不能無疑。然時當如是。故教以勿疑。下體變離。坎離爲朋。坎離投合。故曰朋盍簪。五柔弱之君。四大臣之位。天下臣民皆聽命于己。危疑之地也。而四亦自疑。然羣陰非陽不理。徒疑無爲也。惟有盡

道得中。與羣賢共濟國事。則得其道矣。象曰大有得。志大行也。言坎志大行也。太震爲行。故曰行。四爲卦主。故美皆備于四。至五上兩爻。皆因豫而將喪亡之象。

〔集說〕何氏楷曰。簪。聚也。簪之名簪。取聚髮也。或謂古冠服无簪。按鹽鐵論。神禹治水。遺簪不顧。非簪而何。卽弁服之笄是也。

六五貞疾。恒不死。

象曰。六五貞疾。乘剛也。恒不死。中未亡也。

四進之五。四剛得位。則五柔失位。同居坎體。坎爲疾。坎入離中。變坤爲死。貞疾者。貞于常久之疾也。恒不死者。坎離相持。恒不死入離中也。象曰。六五貞疾。乘剛也。以柔弱之君。乘剛強之臣。爲所篡奪也。恒不死。中未亡也。以坎尙中五。故五失位尙可免死也。此因豫而致疾苦之象。

〔集說〕程傳。人君致危亡之道非一。而以豫爲多。在四不言失正。而于五乃見其強逼者。四本无失。故于四言大臣任天下之事之義。于五則言柔弱居尊。不能自立。威權去己之義。各據爻以取義。故不同也。若五不失君道。而四主于豫。乃是任得其人。安享其功。如太甲成王是也。

上六冥豫成有渝无咎。

象曰。冥豫在上。何可長也。

時至上。坎入離中。上體變坤。坤爲迷。故曰冥。舉世昏迷而沉溺于豫。則必有大變。渝。變也。下卦成乾。乾爲君。當進居上。明德當興之象。上卦成坤。坤當退下爲民。上下易位。變勢已成。莫能挽回。故曰成有渝。无咎。在己則无所追咎。在人亦不能匡咎。故曰无咎。象曰冥豫在上。何可長也。言昏冥而豫樂在上。何可長久。勢將必變也。自古亡國之君。未有不蹈此覆轍者。又冥豫之久。國家當喪亡之時。雖有差善之君。亦无可如何。如漢獻金哀。皆